

许昌市建安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

建安防指〔2024〕10号

许昌市建安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启动防汛四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报告，受副热带高压北抬和雨带北移影响，近期我区降雨增多，全区平均降雨量已达 101 毫米。预计 7 日夜里至 8 日夜里我区仍有强降雨过程，全区阴天有大到暴雨、局地大暴雨，并伴有短时强降水、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；累计降水量 50~80 毫米，局地 100 毫米以上，最大小时雨强 30~40 毫米。按照《许昌市建安区防汛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经会商研判，区防指决定于 7 月 7 日下午 19 时 00 分启动区级防汛四级应急响应。

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做好本轮强降雨防范应对工作，认真执行区委、区政府主要领导工作部署，

按照“123”“321”防汛工作要求，加强会商研判，第一时间发布预警信息，突出抓好地质灾害、水库、河流、水闸等关键部位防范，强化城市内涝、积水点、立交桥、涵洞、地下空间管控，严格按照关、降、停、撤、拆“五字要诀”的要求，做好灾害应对和人员转移避险工作。各级防汛责任人立即上岗到位，24小时值班值守，抢险救援队伍严阵以待，确保险情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

2024年7月7日